

债券代码：143943.SH

债券简称：17 华信 Y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信”、“发行人”或“公司”）2017 年发行了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 华信 Y1”），发行金额为 10 亿元。根据《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召集关于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 10 时-15 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会议时间：2020 年 1 月 10 日 10:00 至 15:00。
- 3、会议地点：通讯方式。
- 4、会议召开形式：非现场，通讯方式召开。
- 5、召集方式：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
- 6、表决方式：采取传真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 7、表决时间：2020 年 1 月 10 日 10:00 至 15:00。
- 8、债权登记日：2020 年 1 月 3 日（以下午 15:00 时交易时间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7 华信 Y1”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传真记名投票的方式召开，根据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的登记资料、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文件，以

通讯方式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共计 3 人，合计持有有表决权的本期未偿还债券共计 6,750,000 张，占本期债券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债券总张数的 67.5%。

三、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所审议的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豁免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前 10 日发出会议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6,750,000 张债券，占有表决权的本期未清偿债券面值总额的 67.5%；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上述议案已经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通过，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效。

四、律师见证

见证律师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管理办法》、《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及《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0日

